

#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独立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时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共 3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陈顺华先生、马知方先生、鲍航先生，均为各自领域的专家，具有深厚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履职经历。

####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础情况如下：

1、陈顺华先生，196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国家房地产注册评估师，长江商学院EMBA。曾任浙江广播电视学校财务科长，浙江广电房地产公司总经理，绿城中国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坤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坤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坤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顺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杭州曜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垠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笕桥商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西子联合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怀化碧桂园十里江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新鼎太电子商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坤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顺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马知方先生，194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曾任浙江武义棉纺厂技术员，浙江省轻工业厅纺织公司技术员，浙江金华印染厂厂长，浙江云山印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省印染行业协会秘书长、副会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省印染行业协会专职副会长、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3、鲍航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厦门大学EMBA。曾任杭州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主管，虹软（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杭州大希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杭州大希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回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拼食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道格勒食品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确保充足的履职时间，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在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推进董事会科学的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 （一）参加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董事会及1次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不存在无故缺席或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股东大会
陈顺华	3	-	-	2	-	1
马知方	3	-	-	2	-	1
鲍航	3	-	-	2	-	1

### （二）对公司的考察

2020年度，我们在履职期间，通过到现场参加会议、电话的方式，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沟通，通过查询资料、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

况、财务运行情况等，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就公司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探讨、分析，充分了解了公司的财务及内部控制等情况。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年度我们重点关注了公司以下事项，在表决过程中做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并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出具了相应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利润分配情况

2020年2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2、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2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我们审查了涉及相关交易的背景及定价依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四、总体评价与建议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成员认真履行《公司法》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行使董事的各项权力，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2021年度，我们将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变化、内部控制流程的梳理、信息披露的质量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不断加强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工作，在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独立董事：陈顺华 马知方 鲍航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